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进展情况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接受公安机关调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1）。公司于2019年6月19日收到陈永聪先生家属的《通知函》，陈永聪先生因涉嫌背信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罪，经上海市人民检察院批准，已被上海市公安局正式逮捕。

除上述信息外，公司未能知悉陈永聪先生的其他有关情况。

二、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陈永聪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250,000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62,500股，高管锁定股187,5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01%；陈永聪先生持有上海骐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骐飞投资”）的股权比例为39.88%，骐飞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114,085,22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30%。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陈永聪先生配合公安机关调查期间，公司战略统筹、业务拓展等方面受到一定影响，公司已通过董事会或管理层其他成员代为履职、加强储备管理团队等方式，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稳定。具体安排为：陈永聪先生负责的总经理职责暂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蹇军法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

职责暂由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王雷先生代为履行。

后续如出现影响公司业务开展、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团队稳定等其他重大事项，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时作出相关人事安排，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确保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受影响。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后续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进展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恺英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